



香港商船资讯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《国际消防安全系统规则》(《FSS规则》)修正案 – 固定式火警探测与失火警报系统

致：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、船级社和造船商

概要

本文旨在公布国际海事组织（IMO）决议 MSC.484(103)，并请各有关方面留意，《FSS 规则》第 9 章关于固定式火警探测与失火警报系统规定的修正案将于 2024 年 1 月 1 日生效。

- IMO 海上安全委员会（MSC）在 2021 年 5 月 13 日举行的第 103 次会议上通过决议 MSC.484(103)，对《FSS 规则》作出修正。有关修正案将于 2024 年 1 月 1 日生效。
- 决议 MSC.484(103) 通过有关《FSS 规则》第 9 章的修正案，当中加入新段落第 2.1.8 段，以订明货船和客船船舱露台上能被个别辨别出的火警探测器系统（代替安装区间火警探测器系统）的错误隔离规定。
- 决议 MSC.484(103) 的详情见于海事处网页 (<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sc/msnote/msin.html>) 本文的附件。
- 香港注册船舶的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、船级社和造船商务须留意上述修正案，并据而行事。

海事处航运政策科
2021 年 12 月 2 日